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能

乡镇卫生院是县或乡设立的一种卫生行政兼医疗预防工作的综合性机构。其主要职能是：

- 1、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 2、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 3、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 4、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 5、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 6、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单位收入汇总表

[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798.69		358.69	358.69				1,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47.45	47.4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5		47.45	47.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3		38.93	38.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3		8.53	8.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4.51		284.51	284.51				1,440.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59.30		219.30	219.30				1,44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649.28		209.28	209.28				1,44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02		10.02	10.02									
04	公共卫生	37.14		37.14	37.1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14		37.14	37.14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8.0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8.08									
17	中医药事务	20.00		20.00	2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2		26.72	26.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2		26.72	2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2		26.72	26.72									

单位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798.69	278.03	1,52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47.4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5	47.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3	38.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3	8.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4.51	203.86	1,520.65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59.30	195.78	1,463.5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649.28	195.78	1,453.5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02		10.02
04	公共卫生	37.14		37.1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14		37.14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17	中医药事务	20.00		2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2	26.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2	2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2	26.7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收 入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支 出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8.69	一、本年支出	358.69	358.6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6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47.4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84.51	284.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6.72	26.72		
收入总计		358.69	支出总计	358.69	358.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58.69	278.03	8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47.4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5	47.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3	38.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3	8.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51	203.86	80.65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9.30	195.78	23.5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09.28	195.78	13.5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02		10.02
04	公共卫生	37.14		37.1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14		37.14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	8.08	
17	中医药事务	20.00		2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2	26.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2	2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2	26.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78.03	278.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51	269.51	
30101	基本工资	127.13	127.13	
30103	奖金	45.85	45.85	
30107	绩效工资	22.81	22.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3	38.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8	8.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72	26.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	8.53	
30309	奖励金	8.53	8.53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填报单位：[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填报单位：[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填报单位：[607018]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编制控制数	
在职人员总数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事业编制人数		编外人数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合计		其中：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无该项数据。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798.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8.4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58.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41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4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798.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8.4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78.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8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 万元。项目支出 1520.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0.5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2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2.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19.31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增加 27.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0.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3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58.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4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4.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7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78.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8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 万元。项目支出 80.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5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5 万元，资本性支出 8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64.86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4.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97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救护车 2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

2. 立项依据

（赣卫基层字〔2023〕7号）《关于印发 2023 年度江西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通过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为全体居民提供。

4. 实施方案

（1）项目范围

全县内常住人口(包括在现居住地连续居住半年以上的流动人口和持有居住证的人口),按规定免费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内容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各地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切实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统筹实施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及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监督协管等服务项目;二是限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的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人禽流感 and SARS 防控、鼠疫防治、各地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基本避孕服务、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脱贫地区新生儿疾病筛查、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地中海贫血防控、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等 16 项服务内容,相关工作按照原途径推动落实,确保服务对象及时获得相应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项目签约服务、孕前检查、医养结合。

7.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7-弋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1：免费为弋阳县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目标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基本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标准按人均80元	=8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人数	≥22105人
	质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5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弋阳县曹溪镇中心卫生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2023年已报废。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三)、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四)、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五)、公共卫生：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六)、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